附件1

五通桥区人民法院

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部门（单位）概况

（一）机构组成。

区法院只有一个一级预算单位。院机关分设机关党委、组织部、综合办公室、立案庭、民事审判庭、刑事审判庭、行政审判庭、审判管理中心、法警队、金山法院11个部门和1个派出法庭冠英法庭。

（二）机构职能。

1、依法审理法院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、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本法院审理的刑事、民事一审案件。

2、依法审理中级人民法院指定再审的案件和市人民检察院抗诉的案件。受理当事人不服本法院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、裁定并提起申诉的刑事、行政诉讼案件。

3、依法行使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。

4、对法律规定、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，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。

5、指导基层法庭工作。

6、负责全院的思想政治、教育培训工作和干部管理工作。

7、负责全院财务、专项投资的计划管理及分配。

8、负责全院的检察工作。

9、管理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工作。

10、做好本院行政、后勤事业管理和服务工作。

11、宣传法制，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、自觉遵守宪法、法律和社会公德。

12、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。

13、承办其他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。

（三）人员概况。

截止2020年12月31日，区法院中央政法专项编制数77人，实有74人；工勤编制数2人。财政定额定编聘用人员31人。单位自行聘用人员10人。

二、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

（一）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。

2020年本年收入合计1729.09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29.09万元，占100%。

（二）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。

2020年本年支出合计1566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1463.05万元（人员经费1313.43万元，日常公用经费149.62万元）；项目支出102.95万元，

三、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

（一）部门预算管理。

1.部门绩效目标制定

区法院2020年主要目标是：（1）以一流业绩为标准，抓案件质效;（2）以素质提升为基础，抓审判管理；（3）以司法改革为导向，抓队伍建设；（4）以司法为民为目标，抓司法服务；（5）以干净担当为己任，抓廉政建设。

2.部门绩效目标实现

全年受理案件1796件，结案1753件，结案率97.61%。受理刑事案件111件，审结110件，结案率99.09%。受理民商事案件1142件，审结1112件，结案率97.37%。受理执行案件543件，执结531件，执结率97.80%。

3.预算编制准确

区法院2020年初财政拨款预算收入1550.20万元，年中调整预算为1729.09万元，全年度预算总额为1729.09万元,部门全年预算调整金额/年初部门预算数为11.53%。

4.支出控制

节能降耗方面：区法院本年度水、电费实际耗用金额16.23万元，与本年预算金额30万元相比，节约金额13.77万元，预算节约比例46%。

三公经费方面：无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。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9.32万元,**完成预算48.87%。**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8年减少48.6万元，下降62.37%。主要原因是预算购置公务用车2辆30万元未完成采购计划。公务接待费支出1.2万元，**完成预算66.67%。**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9年减少0.51万元，下降29.82%。主要原因是例行节约，严格安规接待。

主要费用支出预决算比较：区法院2020年日常公用经费中“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”等调整预算数共计149.7万元，年终决算数为149.62万元，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偏差程度为0.05%。

5.动态调整

区法院2020年度无绩效监控调整额。

6.执行进度

区法院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共计1729.09万元，支出1566万元，结转结余163.09万元。

7.预算完成情况

区法院2020年调整预算数1729.09万元，执行数1566万元，进度为90.57%。

8.违规记录

无

（二）结果应用情况。

1.绩效自评公开

区法院在乐山市五通桥区人民政府官网上对外公开了2020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表。

2.评价结果整改

区法院2020年度未接受绩效评价检查。

3.应用结果反馈等情况。

无

四、评价结论及建议

（一）评价结论。

区法院2020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85分。

（二）存在问题。

项目绩效设置不完整。绩效目标的完成指标、效益指标及满意度指标三大要素基本完整，但部分项目仍存在绩效目标设置量化、细化程度不够的问题。

（三）改进建议。

1.提高预算编制管理水平

充分了解预算需求，合理安排支出结构，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度。同时，积极应用绩效监控结果指导预算调整，提高预算编制与预算执行的一致性，强化预算精细化管理水平。

2.加强绩效目标编制和审核

目标的制定是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，是编制部门预算、实施绩效监控、开展绩效评价的依据，科学合理的目标是衡量是否取得预期成效的前提。部门应强化绩效管理理念，强化绩效目标管理的主体责任意识，科学合理编制目标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应根据部门职能职责、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任务进行编制，目标应能反映部门履职所要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果。项目绩效目标应根据项目实际进行编制，全面反映项目投入、产出、效率和效益情况。编制的目标要细化量化、规范完整且可衡量，同时加强项目效果方面目标的制定。